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拟订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科技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

2. 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进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措施。

3. 牵头建立统一的市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

4. 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条

件保障、科技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负责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基础研究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

5. 编制市重大科技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6.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规划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园区建设。指导山区科技创新等工作。

7. 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8. 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促进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

9. 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承担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10. 拟订国际科技合作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规划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交流。指导各县（市、区）和相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科技援外和科技援石相关事宜。

11. 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市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高层次人才吸引集聚机制和重

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相关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3. 承担省科学技术奖、省燕赵友谊奖的申报组织工作。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科、发展计划科、政策法规科、高新技术科、农村科技与区域创新科、社会发展科技科（监督评估科）、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外国专家管理科（国际合作科）、科技平台与京津冀协同科、科技企业服务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12个职能科室，编制56人，2024年末实有51人。

下属5个事业单位：石家庄市科技合作与创新平台中心、石家庄市山区经济技术开发中心、石家庄生产力促进服务中心、石家庄市科技信息研究所、石家庄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编制共计149人，2024年末实有142人。

2024年末，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汇总）资产合计4045.8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723.38万元，非流动资产2322.50万元；负债合计1264.3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264.37万元；净资产合计2781.51万元，其中累计盈余2781.51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4 年度，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汇总）年初预算收入 23500.9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支出 23500.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67.76 万元，项目支出 17733.16 万元。

2024 年度，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汇总）决算收入 26469.5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6469.54 万元；决算支出 26469.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88.03 万元，项目支出 21281.51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强化科技创新策源效应，完善创新体系，优化创新生态，构建全链条创新发展新路径，着力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突出企业的创新主体作用，实施科技领军企业培育行动，建设创新创业平台、营造科技创新生态，支持科技研发项目，加强技术攻关，解决产业升级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新增 130 家以上；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 家；培育认定市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 30 家左右。

2. 分项绩效目标

（1）围绕主体培育，进一步加强企业创新能力

绩效目标：加强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推荐工作力度，发挥引领

示范作用；继续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工作，申报评价齐抓共管。吸引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落户，助力我市产业发展。培育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引进外国人才和智力的引领作用，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绩效指标：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新增 130 家以上，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 家，认定市级科技领军企业 15 家。支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5 个以上，支持市级引智项目 30-40 个，引进技术工艺 10 项，开展国际交流活动 3 场，推介技术项目 30-40 项。

(2) 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绩效目标：加强创新体系建设，极大推动创新能力和水平的跃升，发挥我市已有的产业基础优势，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的深度融合，推动全市产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年内力争培育认定市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 30 家左右。

(3) 提升科技服务能力，推动企业创新发展

绩效目标：开展好科技创新券的发放、使用、审核及兑付工作。

绩效指标：创新券完成 250 万元预算的支出，支持测试、研发、检测、成果转移等活动 25 项以上，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

(4) 支持科技研发项目，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

绩效目标：集中力量在设定时限内进行集成式协同攻关，以

解决我 市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关键核心问题。

绩效指标：开发新产品、形成新技术、新工艺 30 项，申请专利不少于 40 项，编制标准 10 项以上，发表论文 30 篇以上，突破一批技术 瓶颈，壮大龙头骨干企业，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融合发展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 科室、各局属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组，协调相关科室，对 2024 年度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对市科技局系统列入 2024 年度市级专项共 96 项进行绩效自评，同时按市财政局要求对“高校合作经费”“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运行资金”“石家庄·北京大学合作专项资金”“石家庄清华创新专项资金”进行重点评价。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全年科技研发投入实现大幅增长，全市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 196.01 亿元，占全省总量的 21.5%，位居全省首位。

R&D 经费投入强度为 2.76%，比上年度提高 0.24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0.11 个百分点。县域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我市 A 类县（市、区）数量达到 13 个，在全省继续排名第一，前十名中石家庄市占据 5 席；15 个县（市、区）较上年度实现位次提升。创新平台持续增加，全市组建的首家省实验室-燕赵现代交通实验室已启动筹建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地域内建有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5 家，全市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总数达到 485 家，位居全省第一。创新主体日益壮大，大力培育创新主体，构建起完善的梯次培育体系，省市科技领军企业达 51 家，高新技术企业 3562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攀升至 21530 家。协同创新更加深入，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共同举办“石家庄科技合作对接会”等系列活动 30 场，引进清华大学重大科研平台和重点项目 7 项，两校与我市企事业单位合作项目 47 项，资金总额达 4990 万元。与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谋划共同设立石家庄新一代电子信息子基金，规模 1.5 亿元。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开展科技合作，创新成果转化的途径更加开阔。一是深入推进市校合作共建工作。组织 16 所驻冀高校举办了石家庄市政校企对接会暨成果转化创新应用场景发布会和政校企对接系列活动，并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160 余个项目立项，吸引高校人才、技术等优质创新资源，助力我市产业发展。持续推动河北工业大学创新研究院（石家庄）建设，已引进 36 个创新团队，与

32 个企业开展 26 个项目合作。二是着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成效。为破解京津科技成果“蛙跳”问题，制定了《石家庄市关于加快京津冀协同创新促进科技成果来石转化的若干措施》，全市建立省、市技术转移机构 47 家，全年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237.81 亿元。三是省科技奖励再创佳绩。全市 101 项（人）荣获 2023 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占全省 39.9%。中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完成的“低轨卫星星间星地互联网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得了科技进步奖特等奖。

2. 强化人才支撑，创新主体增长的步伐更加坚实。一是推动创新载体建设。新通过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备案 7 家，总数达到 32 家，促进产业技术集成创新。组建创新联合体，“河北省新型药物制剂与递送技术创新联合体”“河北省液体无菌制剂创新联合体”被认定为省级创新联合体，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二是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新认定引进高层次人才 7 名，给予 1000 万元专项经费支持。目前共累计引进 70 名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支持科研经费 1.4 亿元，高水平人才团队建设的品牌影响日益扩大。与 13 所、54 所共同设立人才引进资金，资金池达到 4000 万元，用于人才引进，激发创新活力。

3. 加快平台建设，创新要素集聚的效应更加凸显。一是推进重点实验室建设。全市组建的首家省实验室-燕赵现代交通实验室已启动筹建工作，并纳入省级科技研发平台管理序列。截至目

前，全市地域内建有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5 家，省级 149 家。二是培育省级研发平台。地域内新建 32 家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全市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总数达到 485 家，位居全省第一。其中省级技术创新中心 312 家，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19 家。三是推进中央创新区建设。进一步完善中央创新区制度体系，依托重点园区，加强后备培育，深入挖掘后备培育对象，新认定河钢金属新材料等 3 个 A 类中央创新区，总数达 7 家。四是强化海外创新平台建设。发挥好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的作用，采用“政府支持+社会运营”的模式，为海外科技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提供全程综合服务。推荐石药集团、德路通生物 2 个单位设立 2024 年石家庄市海外研发中心（国际联合实验室）。

4. 优化科技服务，创新环境良好的氛围更加浓厚。一是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科技特派员选派范围从市域内扩大到驻冀高校，全市共有服务期内市级以上科技特派团 353 个，其中，市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科技特派团 110 个，市级团队科技特派员 243 个，个人科技特派员 2191 名，共计 3685 名科技人员，为我市 18000 余家企业提供科技服务，实现了传统产业、中小企业全覆盖。二是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大力做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宣传工作，2023 年度，全市享受加计扣除政策的企业 6422 户，加计扣除金额 135.35 亿元，在全省排名保持前列。三是抓好科技金融工作。出台了《石家庄市科技成果转化天使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首支子基金—石家庄清冀方富科技成果转化天

使投资基金正式设立，规模 1.35 亿元，重点投向拟落地我市的清华系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我市种子期、初创期的优质创新项目。四是打造特色科普宣传品牌。定期举办科技大讲堂，邀请了薛其坤、皮特·萨赫逊等国内外各界专家、行业领军人物开展授课，为全市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理念支撑和技术支持。积极开展“科技政策面对面”“中科院老科学家石家庄行”等活动，营造了浓厚的科技创新氛围。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市科技局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经过分析比对，圆满完成预算文本中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根据前述的自评方法和评价标准，将各指标评价结果进行加权汇总，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 分，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科技资金分配均衡性欠佳：经济较发达县（市、区）企业研发能力强，获得支持力度相对较大；而经济欠发达县（市、区）企业研发能力相对较弱，难以有效承接市级科技项目，获得支持力度小，导致区域间科技发展差距进一步拉大。

2. 科技服务绩效跟踪不及时：市科技局组织开展的各类科技服务活动，如技术培训、产学研对接等，对服务效果的跟踪反馈机制不完善。对企业和科研人员参与后的实际收获、技术难题解

决程度、合作成果转化情况等缺乏持续有效的跟踪评估。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优化科技资金分配格局：制定科学合理的科技资金分配方案，加大对经济欠发达县（市、区）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通过设立专项扶持资金、降低项目申报门槛等方式，引导更多资金向这些地区和企业倾斜。同时加强对县（市、区）科技工作的指导，协助其提升配套资金能力，促进区域间科技协调发展。

2. 强化科技服务绩效跟踪：建立健全科技服务绩效跟踪反馈系统，对各类科技服务活动从策划、实施到效果评估进行全程跟踪。在活动结束后，及时组织企业和科研人员填写满意度调查问卷，了解他们的实际需求和意见建议。持续跟进产学研合作项目进展，定期收集合作双方反馈信息，协调解决合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推动合作成果顺利转化。根据绩效跟踪结果，不断优化科技服务活动内容和形式，提高科技服务质量和成效。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3 月 28 日